

证券代码：603505

证券简称：金石资源

公告编号：2021-009

##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A 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人民币（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3 股。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及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天健审〔2021〕918 号《审计报告》，2020 年度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37,958,263.32 元； 母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 132,042,429.96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13,204,243.00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363,651,305.81 元。在充分考虑公司盈利情况、当前所处行业特点、未来现金流状况、股东回报需求、公司可持续发展等因素的基础上，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1、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不包括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数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3 月 18 日，公司总股本 240,000,00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的 1,967,295 股，以 238,032,705 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71,409,811.50 元（含税），占 2020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30.01%。

2、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3 股。以截至 2021 年 3 月 18 日公司总股本 240,000,00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中的 1,967,295 股，以 238,032,705 股为基数进行测算，本次转增后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至 311,409,812 股（公司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数所致）。

如在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权益分派预案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公司股票期权行权、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及回购注销等事项致使公司可参与权益分派的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及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利润分配及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审阅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要求和《公司章程》、《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关于

现金分红政策的规定，董事会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盈利情况、当前所处行业特点、未来现金流状况等因素，体现了合理回报股东的原则，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该议案的审议、决策程序合法，同意将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以及股东利益的基础上作出的，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要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石资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3 月 19 日